

安全生产风险研判

2025 年第 11 期

武汉市洪山区安全应急委员会办公室

2025 年 11 月 28 日

【综合风险分析】

今年 12 月，武汉市相较于同期气温偏高，昼夜温差显著增大，大风降温天气偶发。岁末年初，正值企业生产、重大项目建设赶工收尾期、房屋装修等小散工程密集开工期、森林重点防火期，加之冬季天干物燥，用火用电用气增加，火灾、一氧化碳中毒事件风险增大，安全风险形势趋于严峻。各单位要充分认清当前安全生产形势的严峻性，坚决克服麻痹思想和侥幸心理，加强风险研判，把本辖区、本行业领域安全生产工作抓得更细致、更深入，确保各项措施落实到位，坚决防范遏制重特事故发生。

【重点行业领域安全生产风险】

◆**消防火灾：**一是冬季人员密集场所用电、用气、用油增多，加之天干物燥，商业综合体、酒店民宿、景区景点等场所火灾风险突出。二是年底促销活动多，“两场两房”（商场、市场及厂房、库房）、等场所货物违规存储、超量堆放、堵塞占用疏散通道等现象增多；部分库房内违规设置生活办公场所、违规用火用

电、违规停放电动自行车或入室充电等现象抬头，火灾风险升高。三是老旧小区和自建房连片区域消防安全条件差、防火设施不足，室内吸烟，电暖器取暖，电气线路老化、过载，违规用电（私拉乱接、飞线充电）等易引发“小火亡人”。四是高层建筑失火风险持续增加，消防设施设备、联动报警系统等装置需要定期维保。

防范措施建议：全区近期陆续有经营性火灾事故发生，要紧盯“两场两房”、人员密集场所、老旧小区和自建房消防安全，从严整治货物违规堆存、堵塞占用消防通道、违规用火用电、电动自行车违规停放和充电等隐患，**竭尽所能提升高层住宅防火应急能力**。要指导物业服务企业进楼入户开展“关爱行动”，针对老年人、残疾人、未成年人等特殊群体，宣传普及冬季取暖、使用明火等安全知识，严防火灾发生。

◆交通运输：年底货运物流运输繁忙，圣诞节、元旦等节日期间人员出行密集，超员、超载、超速、疲劳驾驶等违法行为多发，事故风险上升。

防范措施建议：各部门要认真分析研判，把握规律，在重点时段重点部位加大防范力度。道路交通安全应急专业委员会要严厉打击“三超一疲劳”、非法载客、酒驾、醉驾、毒驾等严重违法行为，加大电动自行车道路安全整治，加强平安夜、圣诞节、元旦期间街道口、南湖等商圈的道路交通安全保障工作，防止发生拥堵踩踏事件。综合交通安全应急专业委员会要强化安全监管，做好“两客一危一货一校”等车辆的隐患排查整治。其他部门要

对各自监管的行业开展涉及道路交通安全行为专项督导。

◆建筑施工：岁末年初，各类建设项目进入冲刺阶段，抢进度、赶工期等现象比较普遍，违规违章和冒险作业增多，安全风险上升；大风降温天气增多、昼夜温差持续拉大，高处作业时容易发生坠落事故；施工人员在取暖时容易诱发火灾、触电及煤气中毒事故。

防范措施建议：要督促施工企业合理安排在建工程的施工进度和作息时间，严禁盲目抢工期；要做好深基坑、护坡工地临边防护，设立明显警示标志，防止坠落事故；要加强对生活宿舍区取暖设施的检查，对施工作业人员进行防火、用电安全知识教育，配齐消防灭火器材，防止火灾、触电、煤气中毒事故发生。

◆危险化学品：大风降温天气易导致重点部位出现安全隐患，天气干燥，人体、设备及设施容易产生静电进而引起火灾、爆炸和人身伤害事故。

防范措施建议：要督促企业做好大风降温天气期间的安全工作，要对重点部位（特别是环保沟、人孔井、雨污井等低洼点，顶棚、气罐、通气管、照明灯等高点，站房、应急管理室等建筑物）开展一次缜密排查，及时防范化解安全风险。严格落实每日安全风险研判公示，加密重点部位巡查频次，及时消除安全风险。确认防雷装置、应急供电装置处于正常使用状态，清点应急救援物质、装备准备情况，明确应急人员职能职责，确保应急措施准备充足。

◆**烟花爆竹**：临近新年，烟花爆竹非法存储、经营、运输行为增多，烟花爆竹安全风险提升。辖区插花地带、偏远地区、城乡结合部、出租房屋、废弃厂房、闲置居所等重点部位易滋生烟花爆竹非法违法行为。

防范措施建议：各有关单位要严格落实有关文件要求，公安、应急交通运输、市场监管等部门要强化部门联合联动，统筹组织开展“打非”联合执法行动，加强追踪溯源，形成“打非”的强大合力。要拓宽举报渠道，切实落实举报奖励制度，对群众提供的举报线索精准处置、高效办理、及时奖励形成齐抓共管的良好氛围。

◆**工贸**：12月是企业冲刺全年经营目标的关键期，工业企业设施设备满负荷运行，检维修作业、特殊作业、危险作业、技改作业、外委外包作业等明显增加，安全风险辨识不到位、安全技术交底不到位、作业监护不到位，违反停机、断电、挂牌等规定，易引发事故。

防范措施建议：要督促企业加强作业人员安全教育培训，严格特种作业审批，加强作业场所及作业过程安全风险的全面辨识管控；要推进危险化学品全链条、全周期安全重点整治，督促企业扎实做好防火、防爆、防泄漏等工作；要通过工艺控制和静电屏蔽、泄漏、消除等方法，落实企业防静电措施。

◆**燃气**：冬季居民生活、餐饮经营燃气使用增多，天气干燥，人体、设备设施易产生静电，燃气泄露爆炸、火灾事故风险较高。

防范措施建议：要结合冬季燃气事故多发特点，严格落实燃

气安全专项整治的要求，突出“问题气、问题瓶、问题阀、问题管、问题网、问题环境”，聚焦使用燃气的餐饮场所、农贸市场，医院学校，以及使用瓶装液化气的烧烤店、大排档、火锅店等，全面排查整治。持续加大燃气安全使用、应急处置等知识宣传力度，提升群众安全用气意识。

◆**森林火灾：**近年来，我市林区可燃物载量持续偏高，加之秋冬季冷空气活动增多，风力增大，空气干燥，林间植被含水量低、易燃烧。人为火引发森林火灾的风险增大，周末进山入林游客增多，在林区吸烟、烧烤等行为造成野外火源管控难度大，耕地烧荒、烧秸秆等农事用火集中多发，防范形势严峻复杂，森林防火工作面临较大压力。。

防范措施建议：各街乡、各部门要充分认清森林防火严峻形势，压实森林公园等重点防火单位责任，确保山有人看、林有人护、火有人管、责有人担；要落实落细防火巡护，扎实开展森林火灾隐患排查整治和查处违规用火行为专项治理活动；要广泛开展森林防火知识进林区、进景区、进校园活动；要进一步修订完善应急预案，配足应急队伍，备齐防火物资器材，开展扑火训练和应急演练，严格落实24小时领导带班和专人值班制度，严密监测火情，规范信息报送，确保一有火情，快速反应，及时扑灭。

◆**一氧化碳中毒：**冬季是一氧化碳中毒窒息事故的高发季，居民生活、餐饮经营燃气、煤炭使用增多，室内门窗关闭通风不畅，长时间使用自然排气热水器等，易导致一氧化碳聚集，造成人员中毒窒息。

防范措施建议：各单位要结合本行业、本辖区实际，做好冬季取暖、用气安全工作，加大宣传教育、风险告知、隐患排查整治和督导检查力度。此外，围炉煮茶、围炉烧烤等行为增多，需持续保持室内空气流通，加强餐饮企业、网约房（民宿）等安全风险防范。

【近期安全事故】

◆**火灾事故：**11月26日，中国香港大埔区宏福苑发生火灾，截至11月28日7时56分报道，火灾已造成94人遇难。

11月16日，广东深圳龙岗区平湖街道平龙西路一酒楼发生火情，当日16时17分明火被扑灭，主要燃烧物为实木装修材料，过火面积约80平方米，无人员伤亡。起火原因初步调查为电气线路短路引燃实木装修材料。

11月1日，广西梧州市藤县古龙镇街区一民房发生火灾，造成3人死亡。经调查，火灾原因初步认定为民房二层天花板电气故障引燃周边可燃物蔓延成灾。

◆**建筑施工事故：**11月15日，郑州航空港区新能源零部件产业园扩建项目（DK5第五批）一标发生一起结构坍塌事故，造成死亡3人。

◆**工贸事故：**11月18日，国务院安委会办公室通报新疆八一钢铁股份有限公司“10·18”较大中毒窒息事故。事故发生在八一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能源环保部制氧工序，承包单位西安陕鼓动力股份有限公司违规开展空气压缩机润滑油箱清理作业，造成4

人死亡。